

证券代码：838453

证券简称：建工环保
券

主办券商：东莞证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德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20 万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总经理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方	预计发生额
关联交易	为公司提供餐饮、住宿	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	人民币 25 万元
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销售建筑材料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 限公司	人民币 400 万元
关联租赁	为公司提供办公室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人民币 35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股东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以及审计工作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7 日